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22—017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魏志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2 月 25 日上午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6 日

附件：魏志甲先生简历

魏志甲先生，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近五年来历任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锦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

司董事长。

魏志甲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